

重庆卓通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重庆卓通货箱生产线扩建项目（一期）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

[illegible]

2020年7月28日，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以渝（两江）环准[2020]092号文件对上述环评文件予以批复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实施建设。

2020年8月1日，项目开工建设；2020年8月31日，项目（一期）建设完毕。

2020年9月30日，项目（一期）投入调试运行。

项目从开工至今无环境投诉、违法或处罚记录等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（一期）总投资1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1万元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过现场勘察对照环评文件，除本项目二期工程为建设外，本项目一期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一致，没有发生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（一）噪声

项目运行过程中主要为装配和测试噪声，采用建筑隔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。

（二）固体废物

项目产生的废包装依托一期工程建设的固废暂存间暂存，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；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（一）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验收监测期间，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、夜间噪声值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。

（二）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

本项目（一期）无新增废气、无新增废水，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及调查的情况，本工程噪声、固废的环保措施满足环保验收要求；工程产生的噪声、固体废物等均得到妥善处理、处置，对外界环境影响小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通过现场检查，项目（一期）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、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、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，项目（一期）符合验收条件，同意通过环保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

企业应加强各类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，加强对企业员工的操作培训，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，并完善环保设施运行、维护记录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。

验收组：

高伟 张研 孙辉 罗武

重庆卓通汽车工业有限公司

